

《圖書資訊學研究》編輯委員會第五屆第 1 次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2016 年 10 月 7 日(星期五) 上午：10:00-12:00

會議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 (正大樓 5 樓)

主席：陳主編昭珍

紀錄：鄭水柔、沈沛萱、林奕吾

出席人員：陳昭珍主編、卜小蝶委員、吳美美委員、林珊如委員、林麗娟委員、唐牧群委員、陳雪華委員、邱銘心執行編輯

列席人員：《圖書資訊學研究》期刊發展小組：梁鴻翔助理編輯、林奕吾編輯助理、沈沛萱編輯助理、鄭水柔編輯助理

請假人員：林巧敏委員、林信成委員、邱炯友委員、葉乃靜委員、蔡明月委員

一、報告事項

(一)收稿現況

本屆自 104 年 3 月 17 日至 105 年 10 月 4 日，共出版 9 卷 2 期、10 卷 1 期、10 卷 2 期，目前正進行 11 卷 1 期編審作業，每期收稿數量與處理情形如下：

統計期間	收稿	預審 退稿	作者 自行 撤稿	不刊登 (含作者 無回覆)	刊登	可刊登	審查中	作者修 訂中
9 卷 2 期	15	1	0	6	5	1	1	1
10 卷 1 期	16	6	0	8	5	0	1	0
10 卷 2 期	12	0	1	7	5	0	0	0
11 卷 1 期 (編務中)	10	1	0	6	0	0	2	1
總計	53	8	1	27	15	1	4	2

單位：篇 統計期間：2015 年 3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0 月 4 日

自 9 卷 2 期至今,《圖書資訊學研究》總計收稿 53 篇,拒絕刊登之總篇數為 35 篇(含預審退稿、撤稿與不刊登稿件),退稿率¹為 70%,而若將編輯人員、編務委員會成員投稿稿件視為「內稿」,則目前內稿比例為 20%。

(二) 邀稿情形

為使本刊收稿類型更加多元,每期均邀稿 2-3 次,除學會電子報與網站公告外,另以電子郵件發徵稿通知予相關學門學者約 600 位,含新聞傳播、教育、資訊管理、資訊科學、歷史等學門。

(三) 審查現況

自本屆起凡經形式審查符合本刊收稿範圍,則先行發信徵詢所有編輯委員推薦審查者名單,以建立更周延之審查作業流程,感謝各編輯委員的回應與推薦。自 104 年 3 月 17 日至 105 年 10 月 4 日,完成審查稿件數量如下:

統計期間	審稿	審查 人次
9 卷 2 期	11	25
10 卷 1 期	13	32
10 卷 2 期	12	23
11 卷 1 期	9	23
總共	43 篇	103 人次

(四) 編印現況

本屆已出版 9 卷 2 期至 10 卷 2 期,共 3 期,均如期出刊,共收錄 15 篇研究論文。論文作者及文章篇名如下表:

¹計算公式為(投稿總篇數中,已被拒絕刊登之篇數 35 篇)÷(於出版期間內之投稿總篇數 53 篇- 尚未獲致評閱結果之篇數 3 篇)

9 卷 2 期

標題	作者	通訊作者
個人數位落差與數位機會之關聯性研究	林豐政、李芊芊	林豐政
中國大陸圖書館權利的社會過程分析	張靖、張禕	張靖
應用爭議導向之探究式學習於資訊素養課程： 培養國小五年級學生議論能力	林菁、陳耀輝	林菁
輔助新聞檢索之視覺化介面實作與使用者評估	謝吉隆、沈柏辰	謝吉隆
檔案館藏使用分析及其使用者意見調查	林巧敏	林巧敏

10 卷 1 期

標題	作者	通訊作者
從範疇理論的角度探索中西圖書分類	鄭惠珍、陳雪華	鄭惠珍
大學圖書館組織創新行為之影響因素研究	陳書梅	陳書梅
臺灣地區大學圖書館館際互借服務績效評鑑研究	王梅玲	王梅玲
大學圖書館行動應用程式的發展概況與使用者需求研究	黎慧雯、林奇秀	林奇秀
圖書資訊學領域學生如何說出「資訊」的故事： 視覺方法之探索性研究	蔡天怡	蔡天怡

10 卷 2 期

標題	作者	通訊作者
社會導覽工具評估之研究：以亞馬遜網路書店為例	唐牧群、謝伊柔	唐牧群
社會領域教師和圖書教師高層次協作教學對國民小學	陳海泓	陳海泓

六年級學生主題探究學習的影響以及學生的回應		
大學圖書館網站底層標籤分析之研究	呂智惠、謝建成 黃琬姿、黃毓絜	謝建成
國家檔案館檔案資源商業開發之初探	張郁蔚、孫雲倩	張郁蔚
人文學者心目中理想的學術摘要	林奇秀、林慶隆 邵婉卿、張婕妤 陳彥如	林奇秀

(五) TSSCI 引文索引資料庫現況

1. 加入國內 TSSCI 引文索引資料庫現況

由於歷任主編與編輯團隊的努力，本刊於 2010 年 10 月 25 日為 TSSCI(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所收錄。自 2016 年起，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改以「『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實施方案」改以線上介面進行評比，評比通過之期刊共分為三級，受評為第一與第二級者，將收錄入 TSSCI。評比依學門不同分 2016 年、2017 年評比，本刊所屬之教育學門將於 2017 年年初開放申請。

2. 加入國外全球性索引摘要資料庫現況

本刊於 2008 年起獲 ProQuest 之 LISA(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Abstract)資料庫完整收錄。2013 年起收錄於 DOAJ(Directory of Open Access Journals)系統。2014 年起開始收錄於 Library & Information Science Source、Library Literature & Information Science Index (H.W. Wilson)、Library, Information Science & Technology Abstracts (LISTA)、ULRICHSWEB – Global serials directory。本刊於 2015 年申請加入 Scopus 資料庫，於 2016 年 2 月時告知未被收錄（詳見附件一），下次可以提出新申請案的時間為 2018 年 2 月。未來本刊仍將積極爭取國外資料庫收錄的機會。

(六) 科技部審查暨申請補助案

1. 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事宜

「『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實施方案」（見附件二）將於 2017 年進行評比，網站目前不開放登入，預計於 2017 年初時進行評比。本團隊已著手準備各項資

料登錄，目前已參加 2016 年說明會 2 場。

2.申請補助期刊編輯費用

本刊於 2015 年 11 月 5 日完成申請資料填覆與申請工作，後獲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通知審查結果，本刊未獲補助。

(七)「圖書資訊學研究」審查支付審稿費

審查費用數額參考國內多數期刊作法，支付每篇文稿審查費新台幣壹仟元整，並採同一文稿評閱複審不另支付複審費用方式。本屆審查人次為 103 人次，共計 103,000 元，目前費用由學會與主編共同籌措。

(八) 9 卷 2 期至 10 卷 2 期期刊盈收狀況報告

《圖書資訊學研究》收支報告如下表：

(9:2、10:1 及 10:2)	收入	支出
販售 9:2(102 本*540 元)	55,080	
9:2 編排印製費：350 本		48,189
9:2 作者繳交翻譯費	8,572	
9:2 英文長摘翻譯費		11,988
販售 10:1(91 本*540 元)	49,140	
10:1 編排印製費：350 本		48,189
10:1 作者繳交翻譯費	11,884	
10:1 英文長摘翻譯費		12,884
販售 10:2(81 本*540 元)	43,740	
10:2 編排印製費：350 本		55,058
10:2 作者繳交翻譯費	12,898	
10:2 英文長摘翻譯費		12,898
編輯費(6000 元*3 期)		18,000
包裝及郵寄編輯委員、作者、訂戶、團體會員(每期約 7,000 元*3 期)		21,000
總計	181,314	228,206

(九) 兩岸四地圖書館期刊研討會

2015 年 11 月 5 日-7 日於河南鄭州受邀參加兩岸四地圖書館期刊研討會，由助理編輯梁鴻栩代表與會，報告本刊近五年之近況以及分享如何以雙盲審查來稿經驗。該會共有中國與港澳圖資期刊約 80 餘人參加，大會主題為各期刊編輯分享在圖資學門期刊編輯實務經驗與問題，包括如何邀稿、審稿、宣傳與時程安排等。

（十）英文長摘潤稿翻譯收費

為因應本刊國際化及加入全球性引文資料庫之發展，凡所刊載之文稿均需附有專業英文編修人士潤稿或翻譯之英文長摘之英文長摘 1200-1500 字。因應翻譯人員潤稿費用調整，一般作者潤稿計費標準由 1,200 元調整至 1,500 元。翻譯費用部分，若中文摘要字數超過 1500 字，摘要翻譯費用則全部改為以字數計價。每字兩元。並修改本刊網站及紙本之《圖書資訊學研究》英文長摘潤稿翻譯收費說明。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推舉下一屆（2016-2018）主編人選，懇請委員惠賜意見。

說明：一、本刊歷屆主編名單供參考：

- （一）第一屆：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 賴鼎銘教授
- （二）第二屆：臺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 吳明德教授
- （三）第三屆：臺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 林珊如教授
- （四）第四屆：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 蔡明月教授
- （五）第五屆：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 陳昭珍教授

二、主編人選依『《圖書資訊學研究》編輯委員會組織章程』第三條：

由現任編輯委員中推舉一至二人，並送學會常務理事會遴選聘任之。

三、第四屆編輯委員名單如下（按筆劃數）：

Christine L. Borgman、Diane H. Sonnenwald、Hur-Li Lee、Schubert Foo Shou Boon、Sugimoto Shigeo、卜小蝶、吳美美、林巧敏、林珊如、林麗娟、林信成、邱炯友、唐牧群、陳昭珍、陳雪華、葉乃靜、蔡明月。

建議人選為：陳光華、唐牧群

案由二：第 52 屆編輯委員會顧問聘期自 105 年 9 月 30 日止，提請討論第 53 屆編輯委員會顧問名單。

說明：一、依據『《圖書資訊學研究》編輯委員會組織章程』第三條第四款：編輯顧問由本委員會就各界推薦提名人中遴選並由本學會聘任，對本刊編輯政策及發展方向提出建言。編輯顧問任期四年，連聘得連任。

二、現任顧問：Michael Gorman、王振鵠、曾志朗、馮建三、黃世雄、鄭鈴慧、謝清俊

建議人選為：Christine L. Borgman、賴鼎銘、黃鴻珠、陳雪華、陳昭珍、薛理桂、Ling Hwey

Jeng。因顧問具備豐富的學術背景與知識，往後期刊收錄新稿，可為期刊推薦合適審查人選，做為選擇稿件審查委員之依據。

案由三：編輯委員會委員名單更新，提請討論案。

說明：一、為因應學刊永續經營之目標，擬重新改組與調整編輯委員會名單。調整的原則為學刊之參與度、各校代表、現任主編與執行編輯應邀請加入編輯委員會，以期使學刊運作更順暢，編務經驗得以傳承。

二、現任編輯委員：Christine L. Borgman、Diane H. Sonnenwald、Hur-Li Lee、Schubert Foo Shou Boon、Sugimoto Shigeo、卜小蝶、吳美美、林巧敏、林珊如、林麗娟、林信成、邱炯友、唐牧群、陳昭珍、陳雪華、葉乃靜、蔡明月。

建議人選為：Christopher Khoo、Sam Chu、吳美美、林珊如、林麗娟、邱炯友、唐牧群、蔡明月、陳光華、張慧銖

案由四：有關「圖書資訊學研究」審查是否支付審稿費乙事，提請討論。

說明：

審查費用數額參考國內多數期刊作法，支付每篇文稿審查費新台幣壹仟元整，並採同一文稿評閱複審不另支付複審費用方式。本屆審查人次為 103 人次，共計 103,000 元，目前費用由學會與主編共同籌措。

決議：審查費用支付至 11 卷 1 期為止，從 11 卷 2 期開始停止支付審查費用。

案由五：為精簡期刊出版經費之支出，擬減少紙本期刊免費贈閱數量，提請討論。

決議：由原本每一位作者贈閱三本，調整為每位作者贈閱一本。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

附件一、申請 Scopus 收錄結果回函

From: Scopus Title Evaluation Team <titlesuggestion@scopus.com>

To: cmlin <cmlin@nccu.edu.tw>

Date: Wed, 17 Feb 2016 19:58:48

Subject: The review of your title for Scopus is complete

Title: Journal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Research

ISSN / E-ISSN: 2218-3388 / 1990-9128

Publisher: Library Association of Republic of China (LAROC)

Dear Chiao-Min Lin,

The title mentioned above has been evaluated for inclusion in Scopus by the Content Selection & Advisory Board (CSAB). The review of this title is now complete and the CSAB has advised to not accept the title for Scopus inclusion at the present time. For your information, the reviewer comments are copied below:

Interesting to receive this journal for review. I want to start with the publication language. All articles are accompanied by very extensive summaries in English. This is important for a journal publishing in Chinese. However, the original texts also have tables and figures. A few of these are translated and included in the summaries, but a number of these are not. That is a real pity, since the headers, legenda etc are not translated either. Making this information incomprehensible for foreign readers.

Albeit the fact that all references are properly translated, many are originally translated from Chinese and will difficult to locate, or read by an international audience. Please make sure to refer to the internationally available literature wherever possible to tightly knit this journal in the international arena. That is an advice which improves the international visibility and impact of the journal.

Albeit the journal has the aim to covers LIS in its broadest field. I notice that the majority of articles only covers library science. Information Sciences really come in second. Which is a pity. Certainly because Information Science is moving more rapidly than Library Science.

The last point of worry is the volume of articles produced per year. With only two issues, we see only about 10 new articles per year. This is a bit of a low number for a specific journal from Taiwan in this research field. It is also reflected in the low citedness of the journal.

If in the future these comments are addressed, you may decide to submit a new application at any time after the following date: February 2018.

At that time, you will be required to upload a cover letter detailing how the above comments have been addressed.

Finally, we strongly advise you to read through our FAQs:

Helping to improve the Scopus submission & success process for editors and

publishers: https://www.elsevier.com/data/assets/pdf_file/0006/95118/SC_FAQ-content-selection-process-22092014.pdf

Role of an editor: https://www.elsevier.com/data/assets/pdf_file/0005/95117/SC_FAQ-Role-of-an-Editor-22092014.pdf

Yours sincerely,

Scopus Title Evaluation Support

titlesuggestion@scopus.com

附件二、

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實施方案與標準

「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實施方案

一、 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服務學界，促進學術與期刊水準之提升，特訂定本實施方案。

二、 依本實施方案評比通過之期刊共分為三級。受評為第一與第二級者，收錄為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核心期刊（簡稱「人社核心期刊」）。其中歸屬人文學領域者，為人文學核心期刊（TCIcore-THCI，簡稱 THCI）；歸屬社會科學領域者，為社會科學核心期刊（TCIcore-TSSCI，簡稱 TSSCI）。受評為第三級者即非人社核心期刊。

三、 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收錄採申請制。申請期刊依學術方向，分為專業學門類及綜合類期刊。各專業學門類期刊之評比收錄以兩年一次為原則；綜合類期刊則依每年公告學門辦理。

四、 專業學門類及綜合類期刊需同時具備之申請資格如下：

(一) 凡於臺灣、香港、澳門與新加坡出版之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具備匿名審查制度，並以刊載原創學術論文為主之期刊，其期刊之出版單位均可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二) 符合前款申請資格之期刊，近三年（不含申請當年，以下同）出刊頻率至少為一年刊，並刊行滿三年應出期數。期刊所出版之專（特）刊，應一併送審。

(三) 近三年每期刊登經匿名審查之原創學術論文至少三篇，或每年各期平均三篇。

綜合類期刊另需具備以下資格：

(一) 期刊需選擇參與二或三學門的評比。

(二) 期刊選擇參與評比之學門中，各學門刊載原創學術論文數，應達總刊載論文數 20% 或近三年平均每年三篇以上。

五、 申請評比收錄之期刊，其出版單位應依據每年公告之評比學門與相關規定，於申請截止日前，檢附下列資料提供本中心：

(一) 近三年內出版各期期刊、專（特）刊之電子檔。

(二) 線上填妥「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收錄資料表」。

六、 不符第四、五點之規定者，本中心得逕予退件。

七、 期刊評比收錄之指標及比重如下：

(一) 形式指標 (5%)。

(二) 引用指標 (15%)：採用五年內期刊影響係數，但符合申請資格之新期刊得就已刊行之期間採計。

(三) 問卷調查 (30%)。

(四) 學門專家審查 (50%)：其中文章學術品質占 60%，評審制度及運作占 25%，主編或執行編輯之學術成就占 15%。

八、 香港、澳門、新加坡出版之學術期刊採用形式指標 (占 20%) 及學門專家審查 (占 80%) 計分。

九、 期刊評比收錄之審查程序如下：

(一) 初審作業：由本中心期刊工作小組計算形式指標及引用指標之分數，並執行問卷調查 (香港、澳門、新加坡出版之期刊僅計算形式指標)。本中心邀請各學門代表組成該學門專家審查小組，就期刊內容品質進行審查。

(二) 學門分級會議：由本中心召開各學門、綜合類專家會議，參酌各項指標評審結果，進行期刊分級。各學門評為第一級期刊之比例，原則上不得高於該學門當年申請期刊總數 40%。

(三) 聯席會議：由本中心召開各學門及綜合類代表所組成之期刊評比收錄聯席會議，評議學門分級會議結果，投票議決期刊之分級與收錄。

十、 每年評比收錄之名單經聯席會議議決後，由本中心擇期公告評比收錄結果並通知申請之期刊；各專業學門類期刊依當年評比學門公告評比收錄結果，綜合類則待所有學門評比結束後統一公告結果。各期刊評比收錄結果有效期間自公告日起至下次新名單公告為止。

十一、 已獲評比通過之期刊，如有更名、變更刊行週期、期刊合併或停刊等異動，應主動發文通知本中心。

十二、 本實施方案經本中心執行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評量標準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為計算「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實施方案之形式指標分數，特訂立本評量標準。本評量標準預計以一年為期，每年檢討期刊（含非出版週期內之期刊，例如「專刊」）之出版格式、論文撰寫格式、編輯作業、刊行作業等四大類項目，另訂有減分項目。各大項的配分如下：一、期刊格式，佔 8 分；二、論文格式，佔 38 分；三、編輯作業，佔 36 分；四、刊行作業，佔 18 分；滿分為 100 分；另有減分項目。計分方面，編輯作業之項目依資料表所填答的資訊計分，其他項目依期刊刊載資訊或由人社中心計分。另除了引用文獻與正文引用是否一致、編輯體例不一致兩項目採隨機抽檢外，其他項目皆每篇論文檢查。

一、期刊格式 (Journal Format) (8 分)

(一)目次 (Table of Contents)	2 分
(二)出版事項 (Publication Data)	6 分
1.刊載編輯委員會名單	2
2.刊載實際出刊日期	2
3.有論文撰寫格式 (見附註 1)	2

二、論文格式 (Article Format) (38 分) (見附註 2)

(一)篇名 (Title)	4 分
1.論文附有篇名	2
2.中 (外) 文論文附有英 (中英) 文篇名	2
(二)作者 (Authorship)	4 分
1.論文附有作者姓名	2
2.附有作者之完整服務機構、子機構	2
(三)摘要 (Abstract)	4 分
1.論文附有摘要	2
2.中 (外) 文論文附有英 (中英) 文摘要	2
(四)關鍵詞 (Keywords)	4 分
1.論文附有關鍵詞	2
2.中 (外) 文論文附有英 (中英) 文關鍵詞	2
(五)引用文獻 (References)	22 分
1.引用文獻均以文後條列方式逐條列出 (非文後註)	4
2.有引用文獻規範 (見附註 3)	6
3.引用文獻與正文引用是否一致 (見附註 4)	12

三、編輯作業 (Editorial Work) (36 分)

(一)內編比例 (見附註 5)	10 分
編委會成員為該出版 (含發行) 單位人員比例	
1. $1/2 < \text{內編比例} \leq 2/3$	3
2. $1/3 \leq \text{內編比例} \leq 1/2$	6
3. 內編比例 $< 1/3$	10
(二)稿件處理	12 分
1. 公開徵稿	4
2. 審稿人匿名	4
3. 送審稿件匿名	4
(三)退稿率 (Rejection Rate) (見附註 6)	14 分
1. $15\% < \text{退稿率} \leq 30\%$	4
2. $30\% < \text{退稿率} \leq 50\%$	8
3. 退稿率 $> 50\%$	14

四、刊行作業 (18 分)

(一)出刊頻率	8 分
1. 年刊、半年刊	4
2. 一年三期刊	6
3. 季刊、雙月刊、月刊	8
(二)每期刊登經匿名審查之原創學術論文 (見附註 7)	10 分
1. 達到三篇，或每年各期平均三篇	8
2. 達到四篇 (含) 以上，或每年各期平均四篇以上	10

五、減分項目

(一)延誤出刊 (見附註 8)	
1. 各期延誤出刊達一單位	-5/期
2. 各期延誤出刊達二單位	-10/期
3. 各期延誤出刊達三單位	-15/期
4. 各期延誤出刊達四單位以上	-20/期
(二)內稿比率 (見附註 9)	
1. $50\% \leq \text{內稿比率} < 70\%$	-3 分
2. 內稿比率 $\geq 70\%$	-6 分
(三)編輯體例不一致 (見附註 10)	-5 分

附註 1: 在期刊內刊載書面之論文撰寫格式或可另外提供者，視為符合本要件。

附註 2: 論文格式各項目依期刊實際刊載內容計分，且只對「經匿名審查之原創學術論文」予以計分，未經匿名審查或非正式學術論文則不列入計分範圍。全英文期刊未附中文篇名、摘要與關鍵詞者不扣分。

附註 3：在期刊內刊載書面之引文規範或可另外提供者，視為符合本要件。

附註 4：論文正文中所引用之文獻，並未列在引用文獻中；或論文正文中未引用之文獻，卻列於引用文獻中，皆視為引用文獻與正文引用文獻不一致。若不一致之個數在 1 個至 2 個得 12 分，3 個至 5 個得 6 分，達 6 個以上不予計分。

附註 5：內編比例認定原則：

- (1) 編輯委員會成員屬於出版（含發行）單位內部人員之人數，佔所有編輯委員會成員人數的比例。
- (2) 任職或兼職於該出版（含發行）單位之編輯委員視為內部人員。
- (3) 出版（含發行）單位設置於學校之中，且隸屬系所單位者，該出版（含發行）單位與上屬系所單位人員皆視為內部人員。
- (4) 出版（含發行）單位設置於學校之中，但非系所單位者，該出版（含發行）單位人員皆視為內部人員。
- (5) 出版（含發行）單位為學會或基金會，編輯委員會成員為理、監事者視為內部人員。

附註 6：退稿認定原則：

- (1) 退稿：稿件有進入實質審查程序而退件之稿件（包含作者提出不再續審，即作者提撤稿請求），則視為退稿。
- (2) 內審退稿：來稿因“學術品質”不符要求，且有編輯委員會（含主編、執行編輯）撰寫審查意見書而直接退件之稿件。
- (3) 退稿率計算方式：
$$\text{退稿率} = \frac{\text{退稿數} + \text{內審退稿數}}{\text{退稿數} + \text{內審退稿數} + \text{決定刊登數}}$$

附註 7：人社中心為檢覈期刊編輯單位提供資料之正確性，期刊編輯單位應檢附完整的論文審查紀錄、審查委員名單等資料。同一篇文章若分部刊載（例如：分為上下篇、上中下篇等方式），以一篇計算；若同一篇文章分部刊載於不同期數，該篇文章列入上篇刊載之期數的文章總篇數之一。

附註 8：延誤期數之認定原則：

- (1) 以期刊出版週期（半年刊、一年三期、季刊、雙月刊、月刊等）為單位計算。
- (2) 總扣分為過去一年各期延誤單位數扣分之累加（1 單位數扣 5 分）。例如：某期刊為半年刊，每年於 5、11 月出刊，其於 2012 年 11 月拖刊 1 期，其他卷期如期發刊，則 2012 年延誤出刊項目扣 5 分。

附註 9：內稿認定原則：

- (1) 該刊當期所刊載之論文為任職於該出版（含發行）單位同仁或該刊之主編、執行編輯與編輯委員所撰寫之論文視為內稿。

(2) 期刊刊載論文若為多人合著時，則其中一位作者為任職於該出版（含發行）單位同仁或該刊之主編、執行編輯與編輯委員亦視為內稿。

附註 10：同一期期刊內，相同學門之論文編輯體例應一致，不同學門可有不同之編輯體例。體例不一致者，1 種扣 1 分，最多扣 5 分。